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H Educational Technology INC.

嘉宏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35)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六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嘉宏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十七日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或「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週年大會已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六日舉行，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之建議決議案（「決議案」）已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 (%)	
		贊成	反對
1.	省覽、考慮及採納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司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核數師」）報告。	1,200,212,283 (99.97%)	402,000 (0.03%)
2.	(a) 重選本公司以下退任董事：		
	i. 重選陳南蓀先生為執行董事；	1,200,475,048 (99.99%)	139,235 (0.01%)
	ii. 重選陳凌峰先生為執行董事；及	1,200,475,048 (99.99%)	139,235 (0.01%)
	iii. 重選張旭麗女士為非執行董事。	1,200,475,048 (99.99%)	139,235 (0.01%)
	(b)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薪酬。	1,200,614,283 (100%)	0 (0%)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	
		贊成	反對
3.	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1,200,614,283 (100%)	0 (0%)
4.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之證券及轉售本公司之任何庫存股份，惟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於大會當日之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總數20%。	1,197,939,235 (99.78%)	2,675,048 (0.22%)
5.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本公司於大會當日之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總數10%之本公司證券。	1,200,614,283 (100%)	0 (0%)
6.	待第4及5項決議案獲通過後，按根據第5項決議案所購回本公司股份總數擴大根據第4項決議案授予董事之授權。	1,197,939,235 (99.78%)	2,675,048 (0.22%)
特別決議案			
7.	批准本公司現有經修訂及重列之組織章程細則之建議修訂，以及批准及採納本公司第二次經修訂及重列之組織章程細則，以取代及廢除本公司現有經修訂及重列之組織章程細則。	1,200,614,283 (100%)	0 (0%)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600,830,000股，即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所提呈之所有決議案進行投票之股份總數。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進行表決時放棄投贊成票，亦無股東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投票。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而僅可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之監票員，負責處理點票事宜。

由於親身或委任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50%以上的票數均贊成上述第1至6項各項普通決議案，該等決議案均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由於親身或委任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不少於75%的票數均贊成第7項特別決議案，第7項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特別決議案。

除畢慧女士因公務安排未能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所有其他董事均已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即陳澍先生（為股東週年大會主席）、陳餘國先生、陳餘春先生、陳南蓀先生、陳凌峰先生、張旭麗女士、馮南山先生及王裕清先生。

修訂組織章程細則

第7項決議案已獲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以批准本公司現有經修訂及重列之組織章程細則之建議修訂，其詳情載於通函。因此，新章程細則於今日（即二零二五年五月十六日）起生效。新章程細則全文將分別於本公司網站 (www.jheduchina.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發佈。

承董事會命
嘉宏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主席
陳餘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浙江
二零二五年五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陳餘國先生、陳餘春先生、陳澍先生、陳南蓀先生及陳凌峰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旭麗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畢慧女士、馮南山先生及王裕清先生。